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 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4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所有监事均以现场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敏主持，出席会议监事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监事会同意报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

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75,424.12 万元，比上年同期 547,775.86 万元，增加 23.30%；营业利润 63,265.95 万元，比上年同期 50,614.92 万元，增加 24.99%；利润总额 63,691.33 万元，比上年同期 50,530 万元，增加 26.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932.28 万元，比上年同期 47,269.55 万元，增加 33.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5,549.67 万元，比上年同期 25,572.42 万元，增加 39.02%。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鉴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结合目前总体经营状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遵循合理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501,250,35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3,089,000 股后的股本 498,161,351 股为基数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共 108,599,174.518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如果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分配总额将按照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同意《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且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从专业角度尽职尽责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议并制订的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4 年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4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监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计划续申请和新增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71.5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以上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

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担保有利于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其融资能力。由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均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监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5 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23.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4 亿元。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将在公平、公正的前提下进行，定价方式合理，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各关联方 2024 年预计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合理运用套期保值工具可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有利于稳定和改善公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必要

的风险控制措施，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我们同意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折合 2 亿美元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票据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 2024 年度计划使用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2019 年可转换公司债

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 5 亿元 2022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

鉴于前次现金管理期限即将到期，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延长，授权有效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事项（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九、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